《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工业企业抢先机开新局的若干意见》文件的政策解读

2021年2月8日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工作部署，精准应对疫情防控形势，聚力“三服务”、助企开复工，努力实现工业首季“开门红”和主要指标继续保持全省前列，市政府出台实施了《关于支持工业企业抢先机开新局的若干意见》，现就政策意见解读如下：

问题1：制定出台意见有什么背景？

答：1月14日，省政府召开全省工业经济“开门红”电视电话会议，省政府高兴夫副省长明确要求各地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工作。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工作部署，精准应对疫情防控形势，结合市委“聚力‘三服务’‘五战’开新局”活动，全市抓紧出台若干意见，由政府首季专门设立1亿元扶持资金，全力以赴帮企留员工、优福利、稳生产、抢先机，开新局，助力工业“开门红”。

问题2：意见主要内容包括哪些方面？

答：本意见共九条，主要涉及疫情防控、抢生产激励、稳岗留工、安全生产、降本减负、金融支持、开拓市场、走访服务、节日慰问方面。

问题3：指导企业加强疫情防控有哪些内容？

答：主要是贯彻落实《湖州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第30号）》要求，相关部门要做好防疫物资生产、储备工作，工业企业要制定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应急预案，按照减少人员流动、减少旅途风险、减少人员聚集等原则，鼓励企业将外地员工留在湖州过春节。

问题4：支持企业抢先机稳生产有哪些政策？

答：主要是两个方面的激励政策，助企节后加快开复工。**一方面是电费的补助。**对规上工业企业2021年2月份用电量达到1月份的70%（含）以上，且实缴电费在10万元（含）以上的工业企业，给予电费总额6%的补助。**另一方面是对重点骨干企业抢产的激励。**全市共有557家重点骨干企业，其中市本级176家，对一季度应税销售收入达到2020年三、四季度平均水平（含）以上的，按2020年度应税销售收入在1-5亿元（含）、5-10亿元（含）、10亿元以上的企业分别给予8万元、10万元和12万元补助。

问题5：鼓励企业稳岗留工有哪些政策？

答：主要是两个方面的激励政策。**一方面是发挥失业保险稳就业作用。**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规上工业企业，按照浙经信运行〔2021〕7号文件要求，落实失业保险费返还有关政策。**另一方面是鼓励企业包车接回员工。**鼓励企业通过包车、包列和包机等方式接回原籍地相对集中的员工返岗复工，按实际费用的30%给予补助。

问题6：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有哪些内容？

答：主要是针对岁末年初企业连产抢产多产易导致安全生产隐患多发的情况，各区县和有关职能部门要指导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切实消除因春节期间加班生产造成的各类安全隐患。

问题7：持续减轻企业负担有哪些政策？

答：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惠企扶企降本减负政策，集中在降低企业税费负担、降低企业用工成本、降低企业用能成本、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降低企业物流成本五个方面的18项政策内容上，进一步减轻企业运营成本，激发主体活力，提振发展信心，优化营商环境。

问题8：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有哪些政策？

答：主要对2021年一季度新增贷款额度在100万元及以上的制造业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按照新增贷款额度的1%给予企业补助，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问题9：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有哪些政策？

答：主要以两方面服务企业拓市场。**一方面是加强出口信保支持。**对上年度国际贸易额500万美元以下企业实行“信保全覆盖”；对上年度国际贸易额500万美元以上企业信保保费按60%补助。**另一方面是加大企业参展补助。**对企业参加境外展会补助全覆盖，其中对市重点组织类境外展会给予展位费全额补助，对省、市组织的线上展会，每个展会给予0.8万元定额补助。

问题10：深入开展“三服务”有哪些内容？

答：主要是两方面内容。**一方面是深化调研服务和破解难题。**结合“聚力‘三服务’‘五战’开新局”活动，统筹安排好规下企业尤其是小微科创企业走访工作，加强用工、用地、融资、用能等方面问题的收集及办理，全力协调解决企业春节停复工和项目建设等方面的难题。**另一方面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畅通劳动保障维权渠道，及时化解各类劳动纠纷，确保职工按时足额拿到报酬。

问题11：加强节日员工慰问活动有哪些内容？

答：主要是两方面内容。**一方面是引导企业加大留岗员工福利。**各区县要倡导企业采取发放“留岗红包”、改善就餐条件等措施，增加留湖外地职工福利，有条件的地区可给予适当补助。**另一方面是对留岗员工开展暖心慰问活动。**深入开展工会“两节”送温暖活动，对生活困难的外来务工人员建档立卡，发放生活补助和慰问物品，营造关心关爱外地员工的良好氛围。

问题12：若干意见的执行期限？

答：意见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1年3月31日，在有效期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均可按照本意见的相关规定予以补助。三县可参照执行。期间，中央、省出台相关支持政策，遵照执行。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工业企业抢先机开新局的若干条意见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精准应对疫情防控严峻形势，努力实现工业经济“开门红”，经市政府同意，特制定以下意见。

**一、指导企业加强疫情防控。**严格按照《湖州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第30号）》要求，各区县要加强疫情防控形势宣传，全力做好防疫物资生产、储备工作，指导企业制定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应急预案，按照减少人员流动、减少旅途风险、减少人员聚集等原则，鼓励企业将外地员工留在湖州过春节。指导企业建立外地员工登记制度，确保做到全覆盖、不遗漏。**（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经信局）**

**二、支持企业抢先机稳生产。**对规上工业企业2021年2月份用电量达到1月份的70%（含）以上，且实缴电费在10万元（含）以上的工业企业，给予2月份电费总额6%的补助。对重点骨干企业一季度应税销售收入达到2020年三、四季度平均水平（含）以上的，按2020年度应税销售收入在1-5亿元（含）、5-10亿元（含）、10亿元以上分别给予8万元、10万元和12万元奖励。**（牵头单位：市经信局、市财政局、湖州电力局）**

**三、鼓励企业稳岗留工。**发挥失业保险稳就业作用，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规上工业企业，按照浙经信运行〔2021〕7号文件要求，落实失业保险费返还有关政策。借助企业码综合服务平台，对企业留岗员工开展相关职业技能培训，提高职工技能素质。对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合格证书的员工，按规定给予职业技能提升补贴。鼓励企业通过包车、包列和包机等方式接回原籍地相对集中的员工返岗复工，按实际费用的30%给予补助。**（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经信局）**

**四、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切实消除因春节期间加班生产造成的各类安全隐患。**（牵头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五、持续减轻企业负担。**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惠企扶企降本减负政策，全力抓好惠企政策宣传，建立部门协同保障政策兑现机制，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即时兑现。持续落实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进一步减轻企业运营成本，激发主体活力，提振发展信心，优化营商环境。**（牵头单位：市经信局）**

**六、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对2021年一季度新增贷款额度在100万元及以上的制造业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按照新增贷款额度的1%给予企业补助，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牵头单位：市金融办）**

**七、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对上年度国际贸易额500万美元以下企业实行“信保全覆盖”；对上年度国际贸易额500万美元以上企业一季度信保保费按60%补助。对企业参加境外展会补助全覆盖，其中对一季度市重点组织类境外展会给予展位费全额补助，对省、市组织的线上境外展会，每个展会给予0.8万元定额补助，继续办好浙江湖州出口网上交易会。**（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八、深入开展“三服务”。**加大对重点骨干企业、重大产业项目的走访力度，统筹安排好规下企业尤其是小微科创企业走访工作，加强用工、用地、融资、用能等方面问题的收集及办理，全力协调解决企业春节停复工和项目建设等方面的难题。畅通劳动保障维权渠道，及时化解各类劳动纠纷，确保职工按时足额拿到报酬。**（牵头单位：市“三服务”办、市人力社保局）**

**九、加强节日员工慰问活动。**各区县要倡导企业采取发放“留岗红包”、改善就餐条件等措施，增加留湖外地职工福利，有条件的地区可给予适当补助。深入开展工会“两节”送温暖活动，对生活困难的外来务工人员建档立卡，发放生活补助和慰问物品，营造关心关爱外地员工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市经信局、市人力社保局、市总工会）**

本意见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1年3月31日，在有效期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均可按照本意见的相关规定予以补助。三县可参照执行。期间，中央、省出台相关支持政策，遵照执行。